

豫章师范学院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〔2025〕13号

关于开展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 专项评估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，提高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学校决定开展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专项评估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估对象

2025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二、评估内容

1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选题、撰写及完成情况、学术水平；

2.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格式的规范，包括封面、文献综述、开题报告及任务书、指导记录表、指导教师评阅表、评阅教师评阅表、交叉评阅表、答辩评价及评定成绩表、答辩记录、中英文摘要、中文目录、正文（含脚注）、参考文献等。

三、评估依据

《关于印发〈豫章师范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办法（2024年修订）〉的通知》（洪师院发〔2024〕4号）。

四、评估时间与方式

本次评估采取二级学院自查与学校层面分组交叉评估相结合的方式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第一阶段：二级学院自查（10月28日以前）

各二级学院于10月28日以前对本学院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相关过程性管理工作进行全面自查，并将盖章后的PDF版检查总结于10月30日前发送至熊英巧邮箱：254498327@qq.com。

自查材料如下：

（一）学院材料

本科生毕业论文(设计)学院工作手册

（二）个人材料

2025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过程管理手册、论文原文。

第二阶段：学校层面分组交叉评估（11月7日前）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将联合教务处及各二级学院分管教学副院长，对各二级学院2025届本科毕业论文进行分组交叉评估，并于学校层面评估开始前提前两天发布抽评名单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严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关，按时做好检查材料的收集和整理、自查和学校交叉评评估相关工作，切实推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持续提升。

附件：豫章师范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评价表



附件

豫章师范学院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评价表

学生： 班级： 论文名称：

指导教师： 评估人员： 评价时间：

序号	评价项目	评价标准	分值	得分	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
1	制度及执行	①规章制度（质量标准、指导教师遴选、评估检查、档案管理等）制定科学合理、可具执行；②制度能够得到贯彻执行，且效果良好。	15		
2	教师与指导	①指导教师资格；②指导学生人数；③过程指导情况。	15		
3	任务书	①选题类型；②是否一人一题；③任务书体例、内容；④任务书下达时间。	10		
4	开题报告	①开题报告格式、内容；②开题报告提交时间；③。审批同意开题情况。	10		
5	中期检查	①检查的相关时间；②检查项目尤其是回应任务书完成任务情况；③检查进度完成情况。	10		
6	论文质量	①文本规范：格式、内容、文献、图表规范；②能力水平：综合运用知识、应用文件资料、实验（设计）以及对实验结果分析、计算、外文应用、计算机应用等能力	15		
7	答辩及成绩	①指导教师评语与论文水平及所给成绩吻合；②批阅教师评语与论文水平、任务完成及所给成绩吻合；③答辩评语与答辩记录及所给成绩吻合；④专业全体学生成绩无异常	10		
8	归档材料	①材料齐全：学校规定合理，教学单位按规定归档；②材料规范：应该签名处均有签名，签名处有日期；材料格式符合学校规定	15		

